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 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首席合伙人：朱建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2 家。

（二）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 项目 | 姓名 |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 开始在本所执业 时间 |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
|---------|-----|---------------|----------------------|---------------|------------------------|
| 项目合伙人 | 邢向宗 | 2008 年 | 2007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王佳 | 2023 年 | 2014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巫扬华 | 2005 年 | 2005 年 | 2010 年 | 2025 年 |

（1）项目合伙人邢向宗近三年从业情况：

| 姓名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5 年 |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5 年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5 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5 年 |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5 年 |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 | |
|-------|-----------------|-----------|
| 2025年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5年 |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5年 |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4年 |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4年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4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4年 |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4年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4年 |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4年 |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3年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3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3年 |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佳近三年从业情况: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5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5年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4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巫扬华近三年从业情况: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5年 |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5年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4年 |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4年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3年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
| 2023年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3年 |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一） 年审期间出具报告总体情况，包括审计意见类型；

立信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金融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二） 年审期间与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沟通情况

在审计过程中，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识别出的特别风险、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 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